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OS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7)

關連交易 收購漢遠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遠通公司與中遠歐洲就遠通公司收購漢遠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為1,180,000歐元(約相等於11,977,000港元)。待收購事項完成後，漢遠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遠歐洲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遠(集團)總公司的附屬公司，故中遠歐洲為中遠(集團)總公司的聯繫人，並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收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八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遠通公司與中遠歐洲就遠通公司收購漢遠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股份購買協議。

股份購買協議

日期：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訂約方： 遠通公司，作為買方
中遠歐洲，作為賣方

將予收購資產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遠通公司同意向中遠歐洲收購漢遠全部已發行股本。

漢遠是一家於德國成立並於漢堡註冊的公司，目前由中遠歐洲全資擁有，主要為船舶提供技術支援及協助，包括(1)船舶設備和備件的貿易；(2)船舶設備和備件的維修、安裝、調試及售後服務；及(3)船舶維修的技術及商務諮詢和相關服務。根據中遠歐洲提供的資料，漢遠於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十七日成立，已發行股本為200,000馬克，及後於一九九三年為中遠歐洲全資擁有，而中遠歐洲收購漢遠全部權益的原成本約為200,000馬克(約相等於1,038,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所獲提供漢遠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漢遠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為509,583歐元。漢遠根據德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經審計淨溢利(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後)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財政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歐元	二零一二年 千歐元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前淨溢利	115	657
除稅及非經常性項目後淨溢利	78	407

代價

收購事項的代價為1,180,000歐元(約相等於11,977,000港元)。

收購事項的代價乃由訂約雙方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漢遠過往表現及漢遠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後公平磋商而釐定。收購事項的代價將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並由遠通公司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完成

收購事項將於股份購買協議日期起計第二十個營業日或訂約雙方可能書面同意的其他日期完成，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待收購事項完成後，漢遠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購買協議的其他主要條款

除慣常聲明及保證外，中遠歐洲已就漢遠所涉及稅項追討和訴訟向遠通公司提供彌償保證。訂約雙方亦同意，漢遠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所宣派惟仍未派付予中遠歐洲的股息合共3,093,370.36歐元，將由漢遠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支付及無論如何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派付。

進行交易的原因及好處

德國是全球船舶設備和備件供應商集中區域，德國漢堡及鄰近區域也是歐洲最重要港口之一，將漢遠納入遠通公司的全球商業網絡，可以進一步提高遠通公司在歐洲地區船舶設備和備件的採購和供應能力，提高對在該區域航行船舶之維修服務能力，並有助在該區域尋求其他的商業機會。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份購買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股份購買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收購事項中擁有重大利益，亦無任何董事須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表決。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航運服務及一般貿易。

遠通公司主要從事現有及新造船的船舶設備和備件和供海上、離岸、岸站及陸地使用的無線通訊系統、衛星通訊及導航系統設備的銷售和安裝、船舶物料供應、船舶航修業務。

中遠歐洲為中遠(集團)總公司旗下八個海外地區總部之一。中遠歐洲及其聯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為往來歐洲的班輪航線、散貨船及其他船舶提供代理服務、貨運、船舶物資供應、技術服務及船舶維修、內陸運輸及物流。

上市規則的涵義

中遠歐洲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遠(集團)總公司的附屬公司，故中遠歐洲為中遠(集團)總公司的聯繫人，並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收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收購事項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規定，並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遠通公司根據股份購買協議向中遠歐洲收購漢遠全部已發行股本；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中國、香港及德國漢堡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COSC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遠(集團)總公司」	指	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中遠歐洲」	指	COSCO Europe GmbH (中遠歐洲有限公司*)，一家於德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中遠(集團)總公司的附屬公司；
「馬克」	指	德國馬克，於二零零二年採納歐元前為德國的法定貨幣，自一九九九年起，馬克兌歐元匯率固定為1馬克兌0.5113歐元(僅供參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元，歐元區法定貨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漢遠」	指	Hanyuan Technical Service Center GmbH (漢遠技術服務中心有限公司*)，一家於德國成立並於漢堡註冊的公司，為中遠歐洲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份購買協議」	指	遠通公司與中遠歐洲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的協議，據此，遠通公司同意向中遠歐洲收購漢遠全部已發行股本；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遠通公司」	指	遠通海運設備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於本公告內，1歐元兌10.15港元及1馬克兌5.19港元的匯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中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徐政軍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葉偉龍先生(主席)、張良先生(副主席)、何家樂先生及徐政軍先生(董事總經理)為執行董事；王威先生及吳樹雄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徐耀華先生、蔣小明先生及韓武敦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